

**常州市瑞泰光电有限公司**  
**年产 6 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 1 万套**  
**精密模具制造项目（二期：年产 1200 万只变焦摄像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9 月 15 日，常州市瑞泰光电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6 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 1 万套精密模具制造项目（二期：年产 1200 万只变焦摄像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次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常州市瑞泰光电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建设单位（宜兴市欧瑞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以及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 9 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工作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年产 6 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 1 万套精密模具制造项目（二期：年产 1200 万只变焦摄像头）
- （2）建设地点：武进国家高新区武进东大道北侧，夏城南路西侧
- （3）项目性质：新建
- （4）占地面积：68000m<sup>2</sup>
- （5）实际投资总额：20000 万元
- （6）工作时数：两班制生产，每班 11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 （7）产品方案：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产品方案表**

项目名称	环评设计产品产能		实际产品产能	环评批复	验收情况	
年产 6 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 1 万套精密模具制造项目	手机摄像头	变焦摄像头	1200 万只/年	1200 万只/年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1〕15 号，2021 年 1 月 6 日	<b>本次验收</b>
		一般摄像头	58800 万只/年	44100 万只/年		已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通过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精密模具		1 万套/年	0 万套/年		暂未建设

注：变焦摄像头由调焦马达和一般摄像头组成。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4 月，企业委托睿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市瑞泰光电有限公司年产 6 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 1 万套精密模具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 月 6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1〕15 号）。

常州市瑞泰光电有限公司“年产 6 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 1 万套精密模具制造项目”分期建设，其中年产 6 亿只手机摄像头项目部分已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通过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一期验收：即年产 4.41 亿只一般摄像头，不包括注塑模具清洗工段）。

变焦摄像头由调焦马达和一般摄像头组成。目前，调焦马达项目已建成，本次验收为“年产 6 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 1 万套精密模具制造项目”的二期验收（即年产 1200 万只变焦摄像头）。

为了提升车间员工的作业环境，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实际建设中将胶水分装及胶水热固化废气进行收集处理（原环评中未作定量分析），与乙醇擦拭废气共用一套 UV 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45 米高的 10#排气筒排放。针对以上 VOCs 治理工程，已填报了《调焦马达车间有机废气治理提升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232041200002797），作为本次二期验收的依据之一。

二期验收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7 月对二期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竣进行调试。经调试，二期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状态良好，符合验收条件。

该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情况。

### （三）投资情况

二期项目总投资 2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2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常州市瑞泰光电有限公司年产 6 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 1 万套精密模具制造项目”的二期验收，涉及到的主体工程为 6# 厂房 7F，形成了年产 1200 万只变焦摄像头的生产能力。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车间平面布局、生产设备数量等发生了变动，但均不属于重大变动，已编制《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详见附件。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 （1）生活污水

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 （2）生产废水

本次验收项目使用纯水对冲压件、注塑件进行清洗，产生的清洗废水经厂内不含氮磷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水冷冷冻机水与制备纯水产生的浓水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

### （二）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焊接烟尘（G1-1、G1-6）：本项目焊接采用电子点焊机和激光焊接机，焊接时在微小焊接区域流过强大电流，电能转化为热能，焊接一瞬间把两种金属牢靠焊接在一起，不使用焊丝，产生极少量烟尘，环评中未做定量分析。

胶水分装废气（G1-2）：点胶前，需将胶水在胶水房的通风柜内进行分装后再使用，相应产生的胶水分装废气经管道收集进入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

处理后，尾气通过 45 米高的 10#排气筒排放。

点胶废气 (G1-3)、UV 固化 (G1-4)：由瑞纳检测的检测报告 (详见附件 10) 可知，本项目使用的 UV 胶水中挥发性有机物的含量约为 0.04%，因此点胶废气及 UV 固化废气产生量极小，环评中未做定量分析。

热固化 (G1-5)：为使胶水固化完全，工件需在密闭的烘箱中进行烘干，产生的热固化废气由管道收集进入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尾气通过 45 米高的 10#排气筒排放。

乙醇擦拭废气：所有冲压件、注塑件需定期使用乙醇进行擦拭，乙醇擦拭工段与胶水分装工段共用 1 个通风柜，相应产生的乙醇擦拭废气经管道收集进入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尾气通过 45 米高的 10#排气筒排放。

## (2) 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到的乙醇擦拭废气、胶水分装废气、胶水热固化废气均在车间内呈无组织排放。

## (三) 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设置在生产车间内主要噪声源为超声波清洗机、离心甩洗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采取了合理布局、车间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四) 固体废物

### (1) 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一期与二期项目产生的危废种类及处置去向：废抹布手套、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废石英砂、废滤芯均委托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产生的) 委托常州富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废灯管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脱膜剂委托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委托无锡市晨阳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废机油委托常州市嘉润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一期与二期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种类及处置去向：不合格品及报废工装、边角料、废砂、二氧化硅均委托江苏凯贝佳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袋、废活性炭 (制纯水产生的)、废滤芯 (制备纯水产生的)、废渗透膜、废树脂 (制纯水产生的)、废滤芯 (粉碎机自带的)、废过滤材料、氧化铝干燥剂均外售

综合利用。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所有固废均合理处置，零排放。

## (2) 固废仓库设置

厂区内已建设危废仓库 1 座，位于 2#厂房东侧，占地面积 200m<sup>2</sup>，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险废物堆场门口已张贴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并张贴危废识别标签，地面、裙角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并设有防渗漏托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厂区内已建设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1 座，位于 3#厂房西侧，占地面积 400m<sup>2</sup>，满足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

## (五) 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 (1)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中未作相关要求。

### (2)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厂区已设置污水接管口 1 个，雨水排放口 2 个，本次二期验收涉及废气排气口 1 个，均已按要求设置规范的标识牌。

### (3) 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并明确了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车间及厂区已设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企业已委托第三方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并完成备案，备案号：320412-2021-GXQ068-M。西侧、东侧厂区分别建设一个 500m<sup>3</sup> 的事故池，雨水管网连接至应急事故池并设有相应的切换阀，雨水排放口也设置切断阀，事故废水能够得到有效地收集，不会进入外环境。

### (4) 排污许可证

企业已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412MA20HRG5XJ001Y。

### (5) 卫生防护距离核查

本次验收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6#厂房外扩 100 米形成的包络线。根据现场调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完善，设置相应的环境管理人员，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实施环境保护方案的规划和管理，从而确保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及更新，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对环境影响最小。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12 日对本次验收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总接管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类、溶解性总固体、氯化物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要求。

##### （2）废气

###### ①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10#排气筒实测风量 7922m<sup>3</sup>/h 能够达到环评设计风量 7500m<sup>3</sup>/h，满足废气捕集要求。10#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要求。

###### ②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要求。6#厂房车间外 1m 监测点的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值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要求。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废气中各污染物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按部分验收折算);固废100%处置,实现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二)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环保设施处理效率详见表2。

表2 本项目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结果一览表

类别	治理设施		污染物种类	环评中设计处理效率	实测处理效率	处理效率评价
废气	10# 排气筒	UV 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	非甲烷总烃	90%	58.7%	未达到环评中处理效率,主要原因在于进口段废气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但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要求
废水	不含氮磷污水	调节+中和沉淀+多介质过滤	化学需氧量	10%	51.5%	符合环评要求
			悬浮物	28%	80.9%	符合环评要求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			
固体废物	危废仓库1占地面积200m <sup>2</sup> ,位于2#厂房东边		/			
	一般固废仓库1占地面积400m <sup>2</sup> ,位于厂区西北角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清洗废水经厂内不含氮磷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冷冷冻机水与制备纯水产生的浓水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达标，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4、本项目危废仓库地坪已按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对土壤及地下水无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常州市瑞泰光电有限公司“年产6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1万套精密模具制造项目（二期）”主体工程（6#厂房7F）及配套的公辅工程、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监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各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按部分验收折算）。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市瑞泰光电有限公司“年产6亿只手机摄像头（手机摄像用光学镜头）及1万套精密模具制造项目（二期验收：即年产1200万只变焦摄像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 1、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按照规范化要求，加强对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全过程管理，及时进行网上申报，做好各类管理台账；
- 3、按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强化自行监测。

常州市瑞泰光电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五日